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2月12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9日分别以书面、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李镇光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经核查，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蒲建平先生、梁译之先生、李镇光先生、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3年，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蒲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梁译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李镇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经核查，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邢红梅女士、李世勇先生、王小骄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3年，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邢红梅女士、李世勇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小骄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表决。

本议案采取逐项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邢红梅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李世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王小骄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4:50在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三街5号首东逸海国际广场写字楼大厦25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于2026年3月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3)。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号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3年。经公司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蒲建平先生、梁译之先生、李镇光先生、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同意提名邢红梅女士、李世勇先生、王小骄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换届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邢红梅女士、李世勇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李世勇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小骄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蒲建平先生，1968年10月出生，硕士学历，经济师。曾先后任职于河南省平顶山市物价局、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平顶山分行，曾任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蒲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6,445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梁译之先生，196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先后任职于黑龙江省火电第二工程公司，历任技术员、办公室秘书、劳资科科长；后任黑龙江省火电一公司多经总公司劳资科科长，黑龙江傲立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黑龙江省龙电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华电资本控股公司综合部经理；曾任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党组成员。现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海南海德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梁译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1,559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李镇光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后任该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总监、副总裁、常务副总裁，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镇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7,905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王波先生，198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哈尔滨基士得耶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中国建设银行大庆分行办公室科员，公司业务部、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历任本公司业务经理、风控经理、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风控总监。

王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1,386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邢红梅女士，1968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高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会计，深圳电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深圳分公司信息技术局财务主管，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深圳分公司邮区中心局财务主管，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投递局财务主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邢红梅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李世勇先生，196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煤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资产科科长，大屯煤电公司电业分公司财务科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长，电业公司总会计师，大屯煤电公司徐庄煤矿总会计师，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总会计师，众应互联独立董事。

李世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王小骄女士，1979年10月出生，法学博士。曾任新疆财经大学法学院教师，现任巢湖学院经济与法学学院教师，兼任中国国际私法学会理事、安徽省国际法学会理事、合肥市首席法律咨询专家。

王小骄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不存在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3月2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2月2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三街5号首东逸海国际广场写字楼大厦25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蒲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选举梁译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选举李镇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选举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邢红梅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李世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王小骄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2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上述议案2为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2026年2月24日(星期二)上午9:30-12:00，下午2:30-5:00进行登记

2.登记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三层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被委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书面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凭上述证件或文件传真或信函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8311887　68311821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三层

邮编：100044

联系人：王磊、何燕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67”，投票简称为“海德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3月0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3月0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0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蒲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选举梁译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选举李镇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选举王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邢红梅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李世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王小骄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的承诺函

本人王小骄被提名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本承诺函披露之日，本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市公司将公告本人的上述承诺。

特此承诺。

承诺人：王小骄
2026年2月12日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李世勇作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李世勇
2026年2月12日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王小骄作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